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院发〔2021〕24号

关于印发《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院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的建设与运行管理，促进科学研究与专业建设健康有序发展，结合学院实际，科研外事处制定了《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并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1年6月18日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院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的建设与运行管理，促进科学研究与专业建设健康有序发展，依照《科学技术进步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法规文件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层次职业学校设置标准（试行）〉的通知》（教发〔2021〕1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职成厅〔2021〕1号）和《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河南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名单的通知》（教职成〔2020〕337号）等文件精神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是指学院根据需要批准建立的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省级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省级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等。

第三条 建设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培育基地（以下简称培育基地），要紧密围绕中原经济区建设、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以及学院“双高校”建设等重大科研需求，按照“统筹规划、突出优势、科学规范、提质增效”的原则，以体制机制改革和平台培育管理

为重点，以学院科学研究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和创新服务能力的显著提升为目标，通过政策和资金引导，促进高质量科研成果产出与社会效益提升，着力推进培育基地与其它创新要素的深度融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洛阳提供科技和人才支撑。

第二章 主要任务与职责

第四条 培育基地的主要任务

（一）根据河南省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围绕洛阳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科技需求，面向行业 and 战略新兴产业、国计民生和社会发展、专业前沿和文化遗产与创新等，开展具有重要市场价值的重大科技成果的工程化和系统集成，为行业培养工程技术研究与管理的高层次人才。在自主创新和引进的基础上，持续不断地创造新成果，开发新技术，并进行工程化研究，为产业化提供成熟、配套的技术、工艺、装备和新产品。开展多种形式的国内外科技合作与交流，促进行业、领域的技术发展。

（二）坚持“符合需求、高度聚集、开放共享、运行高效”的导向，以学院培育基地为实施主体，广泛联合政府（部门）、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有效集聚优势资源，实行开放服务，接受行业或部门以及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等单位委托的工程技术研究、设计、试验和成套技术服务，并为其成果推广提供咨询。

（三）围绕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需求，开展重点产业核心技术攻关和关键工艺试验研究、高技术产业的产业化技术开发、产

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战略性、前瞻性技术研发，以及研究产业技术标准、培养工程技术创新人才、促进重大科技成果的应用、为行业提供技术支撑服务等。

（四）集聚和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积极承担一批重大科技任务，发挥名师、名专家和高技能人才在立德树人、带徒传技、技术攻关、科技创新、技术推广等方面的示范作用。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取得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成为具有省内外重大影响的学术高地、高水平人才持续涌现的培养基地和优质专业群建设的主要阵地。

第五条 培育基地实行统一管理，学院科研外事处是培育基地的管理部门。培育基地所依托的二级院部是建设单位与责任部门，培育基地负责人是直接管理者与第一责任人，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学院有关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和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促进培育基地的建设和发展，积极申报与获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坚持“整体性、先进性、开放性、竞争性”的标准，在动态管理中保持先进性。

第三章 申报与遴选

第六条 培育基地申报要符合学院专业发展规划、布局，紧紧围绕学院“双高校”年度目标建设要求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规划，建设具有特色明显的研究方向，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与建设思路，具有结构合理、能力突出、相对稳定的高水平研究团队。培育基地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其团队

所有成员无学术不端行为。

第七条 培育基地申报原则上要符合相对应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的基本申报条件，按照文件要求申报，择优遴选。

第八条 培育基地原则上由所依托二级院部具体统筹解决建设场地、办公用房和基本办公条件。与校外单位共建的培育基地，应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为原则，签署合作协议，明确共建各方责任、义务、利益。

第九条 申报与遴选程序

（一）培育基地的申报与遴选流程

1. 拟申报负责人应结合自身实际分类填写相对应《申报书》或《建设方案》（附后），经所在院部择优推荐，并在规定时间内向科研外事处提交。

2. 科研外事处组织专家对拟建设培育基地进行论证、评审与遴选；科研外事处依据专家意见，报主管副院长审批后，提交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

3. 经学院遴选批准的培育基地，学院下达正式文件，聘用培育基地负责人，并签订建设目标责任书。

（二）根据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申报的工作通知，被遴选校内培育基地的负责人积极按照上级要求进行申报、建设。

（三）与校外单位共建的培育基地由相关二级院部向科研外事处提出申请，经科研外事处审核，报主管副院长审批后，提交院长办公会研究，学院审批通过后方可进行共建。

第十条 学院每年组织一次培育基地申报与遴选工作，建设周期为 2~3 年，如遇不可抗拒的客观因素无法按期完成，据实撰写延期考核验收申请报告，培育基地负责人和二级院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延期时间一般为 1 年。

第十一条 培育基地建设经费应积极争取市级以上财政专项资助，也可由学院专项经费资助和自筹等方式筹集，经费使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学院有关规定执行，科研外事处定期联合计划财务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等部门对立项培育基地经费使用绩效进行考评。对培育基地个人和所依托二级院部违反上级与学院财务规章制度相关规定的，视情节轻重分别采取书面警告、通报批评、减少拨款、停止拨款、追回已拨经费、撤销培育基地称号等处理措施。对情节严重的有关人员追究相应责任，其中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章 运行与管理

第十二条 培育基地的管理

（一）学院获批建设的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的机构成立文件中规定名称挂牌。

（二）学院获批建设的省级以上技术创新科研平台，其机构内部设置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三）科研外事处统筹负责培育基地的管理。培育基地获批后应完善其组织架构，可设主任 1 名，科研秘书 1 名。培育基地根据实际情况，可自行制定岗位职责，向科研外事处报备。机

构内可根据项目实际设立项目组。培育基地实行主任负责制，负责培育基地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培育基地负责人只能负责一个研究平台，研究团队成员控制在 10-14 人，特殊情况的人员数量可适当增减。立项建设后原则上参与成员不再变更，因特殊原因变更的需提出书面申请，由学院审核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培育基地负责人和成员原则上不能兼任校内其他研究机构成员，培育基地获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后，按照上级管理办法执行，原培育基地机构自行撤销。

第十三条 培育基地管理实行年报制度，培育基地负责人每年一月份需向学院科研外事处报送上年度的工作总结、下年度工作计划以及财务支出情况报告。

第五章 支持与保障

第十四条 培育基地所属团队成员取得突破成果时在对外专家推荐、科研评优评先、职称晋升中，予以优先推荐和支持。

第十五条 在培育基地建设周期内，培育基地如获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根据《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科研成果奖励办法（试行）》（院发〔2021〕7 号）文件精神，学院对获得省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立项建设的创新人才、创新团队，创新服务平台给予奖励。

第十六条 学院对设立的培育基地给予经费资助。学院对立项建设的培育基地，根据专业规划与研究领域，给予 800 万—1200 万平台建设培育经费。在建设考核周期内，培育基地根据

建设规划方案进程，按照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定，向学院申请资助经费。

第十七条 培育基地获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的资助经费，按照上级管理文件执行。

第六章 考核与验收

第十八条 培育基地建设期间，须保证培育基地负责人及内部人员的相对稳定。建设期间培育基地主任连续半年以上不在岗时，应及时调整并报科研外事处备案，并上报主管副院长。

第十九条 培育基地管理同时实行中期检查与期末验收相结合的管理方式，由科研外事处具体负责组织或委托第三方专家组开展，重点考察培育基地建设成效。

第二十条 培育基地在培育建设的第2年底，要对前两年培育基地运转情况进行中期检查，重点检查培育基地科研进展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中期检查时，凡未按进度开展工作并取得相应成效的要限期整改。

第二十一条 为了加强培育基地的建设，准确掌握其运行情况，特制定考核细则。

（一）所有培育基地考核期内完成的各类研究成果需符合以下规定：

1. 成果完成人为该培育基地在校备案成员，不属于培育基地团队成员的成果一概不予认可；

2. 研究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应注明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二)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河南省省级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建设周期内须完成以下考核条件中的第1条,第2至8条选择完成:

1. 获批立项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或河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或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省级重点实验室;
2. 发表论文3篇以上,其中SCI、EI期刊收录论文1篇以上或中文核心论文2篇以上;
3. 主持省部级以上项目1项以上;
4. 自主获得的知识产权成果4项以上(其中:发明专利、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按I类评价,须获得1项以上;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按II类评价);
5. 与行业企业开发新产品数量1项或新工艺1项以上;
6. 同一技术领域内开展社会服务2项或成果转化数量3项以上;
7. 形成国家与行业标准1项或对行业产生明显的经济效益或培养和提供行业人才数量累计100人次以上;
8. 解决关键科学技术问题1项以上。

(三)省级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建设周期内须完成以下考核条件中的第1条,第2至8条选择完成:

1. 获批河南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大师工作室1项;

2. 获得省级以上技能大奖、技术能手和工匠、大师等称号 1 项以上，如：中华技能大奖称号、全国技术能手称号、中原技能大奖称号、河南省技术能手称号、中原工匠、中原大工匠等；

3. 通过传、帮、带，使技艺技能得到传承，年均培养 3 个以上青年技术技能骨干（含 2 名“双师”型教师）；

4. 在校工作时间不少于 2 个月，承担不少于 40 学时的传帮带教学量；培养、指导 1-2 名骨干教师或指导团队成员成功申报省级教改课题或省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

5. 指导团队成员在中文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以上；

6. 带领团队成员开展技术革新项目 2 项以上，产生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

7. 指导团队成员进行专利开发，成功申请发明专利 1 项以上；

8. 带领团队指导的学生获得国家级职业技能竞赛二等奖以上或省级一等奖 2 项以上。

（四）培育基地建设 3 年周期内，若培育基地提前获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自获批省级立项建设之日起，在当年度考核中直接评定为优秀等次，同时执行省级相关规定，接受科研外事处统筹管理。

（五）3 年建设期满后，培育基地按照考核结果评定优秀、合格与不合格三个等次，建设期内完成考核条件第（1）条定为优秀等次；完成考核条件第（2）至（8）条中 4 条以上的定为合格等次；完不成以上限定考核条件的视为不合格。3 年建设期满

后，对考核等次为优秀、合格的培育基地，学院分别给予培育基地依托院部科研量化考核积分 10000 分、8000 分的科研奖励。

对不能顺利通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验收评估的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和校内考核不合格的培育基地，学院 2 年内不再为培育基地负责人进行科研资助，1 年内不再为培育基地团队其他成员进行科研资助。

第二十二条 培育基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情节轻重，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酌情予以限期整改、停拨经费、中止立项或追回经费、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等。

（一）未按规划和计划开展培育基地建设 with 项目研究，一年内专业建设、科学研究、成果产出、技术应用推广与人才培养等毫无进展或进展极为缓慢、基地运行不畅通者；超期 2 年以上不能通过验收的；

（二）培育基地或所依托二级院部、共建企业有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专项经费等违反规定情况者；培育基地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出现学术不端行为，按照学院相关文件规定进行处理，同时该培育基地需全额退回学院已发放的各项资助与奖励资金；

（三）无故不接受科研、财务与纪检相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审计和验收评估者；

（四）项目负责人或骨干成员离开单位，或合作单位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确实已无法实施的；

（五）依托单位与共建企业发生重大变故，项目难以完成建

设的；

（六）因其他不可抗拒原因不能继续实施组建计划的。

第二十三条 科研外事处对投入运行后的培育基地实行动态管理，组织专家对培育基地进行期满验收考核。考核程序为：

（一）培育基地根据有关要求将验收材料（按类胶装成册）报送科研外事处；

（二）科研外事处对培育基地上报的材料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报主管副院长；

（三）科研外事处同时委托第三方专家组对上报材料及相关情况进行核查与评价；

（四）核查与评价结果提交院长办公会审议；

（五）科研外事处发布考核评价结果。

按照“优胜劣汰、动态支持”的原则，对被评为优秀等次的培育基地，进行公开表彰奖励，并颁发相关荣誉证书。对年度考核不合格的培育基地，科研外事处将按专家考核意见要求，给予书面警告，限期整改。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要求进行整改的，或者连续两年考核不合格者，进行摘牌淘汰。并对相应资产进行清理，酌情收回有关经费和调出有关仪器设备。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科研外事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未尽事宜，报学院研究决定。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认定
申报书
2.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
申请书
3.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组
建方案》编制大纲
4. 组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申
报书
5.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建设项
目申报书

附件1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认定
申报书**

牵头申报单位(公章)：

核心协同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二 0 年 月 日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申报基本信息简表

名 称		_____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					
类 型		☐ 行业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 ☐ 专业前沿 ☐ 国计民生和社会发展 ☐ 文化传承创新					
牵头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牵头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最终学位及授予时间、单位、专业					
核心协同单位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类别包括: 政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主管、骨干企业、其他: 请注明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主要参与单位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名称: _____ 类别: _____					
起止时间							
经费筹措情况 (万元)		总经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市县 政府	企业	其他 资金
拟申报校拨经费资助 (万元)		总经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I. 专业：（指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主要依托的 3 个主体专业）						
名 称		层 次				
①：	_____	☐ 国家级	☐ 国家级培育	☐ 省级		
②：	_____	☐ 国家级	☐ 国家级培育	☐ 省级		
③：	_____	☐ 国家级	☐ 国家级培育	☐ 省级		
II. 基地：（指与协同创新方向直接关联相关重点研发基地）						
①牵头单位在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依托的主体专业上建有的重点基地：						
☐ 市厅级以上高水平专业等	名称				负责人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负责人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 市厅级以上实训基地等	名称				负责人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负责人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 其他重点基地或联盟	名称				成立时间	
②牵头单位和主要参与单位建有其它与协同创新方向直接相关的重点基地：						
☐ 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等	名称 1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2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3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等	名称 1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2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名称 3				负责人	
	依托单位		批准时间		验收时间	
III. 重大任务：（指按照新机制聘任到协同创新中心的骨干人员中，承担与协同创新中心方向一致的在研科研任务）						
①协同创新中心当年实际到账科研经费：_____万元；其中，纵向：_____万元 横向：_____万元__						
②牵头国家级科技项目或课题（单项≥100 万）						
项目 （课题） 名称		牵头人		执行 周期		
③牵头河南省科技项目或课题（单项≥50 万）						
项目 名称		牵头人		执行 周期		

④牵头企事业单位重大研发项目（单项≥100 万）					
项目 名称		牵头人		执行 周期	
IV. 人才队伍：（依据聘任合同，协同创新中心全职聘任的人员和团队）					
①队伍规模：					
中心总人数：__人		其中，承担国家、省部级团队____个。			
		其中，牵头高校____人，参与单位____人，其他____人。			
②首席专家和骨干人员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职称	学历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V. 组织管理：（指协同创新中心培育组建阶段已经制定并实施的各项改革制度与政策）					
①制度建立情况					

☐ 协同管理机制（协同创新中心章程） ☐ 人才培养机制 ☐ 要素聚集机制		
☐ 人才评价、考核机制 ☐ 科研评价机制 ☐ 资源配置机制		
☐ 其它相关制度建立	名称	
②组织管理机构建立情况		
☐ 中心管理委员会（或理事会等） ☐ 中心发展咨询委员会		
☐ 其它必要的相关机构	名称	
③培育组建阶段牵头高校和参与单位自筹经费投入情况（不含项目费，按实际投入/培育时间（年）计算）		
☐ ≥500 万元/年 ☐ ≥300 万元/年 ☐ ≥100 万元/年 ☐ <100 万元/年		
VI. 预期目标：（指协同创新中心经过 4 年培育期后达到的实施效果）		
①平台建设：创建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__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平台__个。		
②科研项目：承担项目____项，经费____万元； 其中，纵向____项，经费____万元，横向____项，经费____万元。		
③人才培养： 高层次科研团队____个； 技能培训____人次。		
④成果：研发成果__项，转化成果__项，实现产业化产值__万元。		
⑤奖励：获得国家级奖励____项，省部级奖励____项。		
⑥专利：获得授权专利____项， 转让____项、__万元。		
⑦专利：发表学术论文____篇， 其中中文核心____篇，SCI、EI 期刊收录论文__篇，出版学术专著____部。		
⑧社会服务： 服务企事业单位____家，选派到企业科技服务人员____人次， 解决企事业单位技术难题____项，增加服务企业产值____万元， 增加服务企业利润____万元，扩大企业就业人员____人次。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申报提纲

一、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基本情况简述

- 1.1 国家及河南省重大需求与协同创新需求分析
- 1.2 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使命与发展目标
- 1.3 协同创新中心组建方式、主要分工以及培育过程
- 1.4 协同创新中心机制体制改革整体思路与主要创新点
- 1.5 协同创新中心的组建基础与实力

二、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的主要实施情况

- 2.1 重大协同创新任务承担与进展情况
- 2.2 团队建设与人事制度改革执行情况
- 2.3 人才培养机制改革执行情况
- 2.4 创新资源整合与共享情况
- 2.5 国内外合作与交流情况
- 2.6 其他方面改革措施的执行情况

三、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的拟取得代表性成效（举例说明）

四、协同创新中心培育基地保障与支持情况

- 4.1 条件保障
- 4.2 政策保障
- 4.3 投入保障

五、未来三年的实施计划、绩效指标和预期成效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七、相关附件和证明材料

八、依托单位与科研外事处意见

真 实 性 声 明

我单位对所申报的*****提供的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依托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
申 请 书**

中心名称：_____

依托单位：_____

所属领域：☐高新 ☐农业 ☐社会发展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依 托 单 位 及 中 心 概 况	基地名称						
	单位性质	☐ 1、企业 ☐ 2、科研院所 ☐ 3、高等学校 ☐ 4、其他					
	联合企业 登 记 注 册 类 型	☐ 1、国有企业 ☐ 2、集体企业 ☐ 3、股份合作企业 ☐ 4、联营企业 ☐ 5、有限公司 ☐ 6、股份有限公司 ☐ 7、私营企业 ☐ 8、港澳台投资企业 ☐ 9、外商投资企业 ☐ 10、其他					
	联合企业 类 型	1、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省创新龙头企业 3、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 4、其他企业					
	是否建有市、厅级研发中心		☐ 是 ☐ 否		研发中心名称		
	是否建设有完善内部研发组织（省直管县市企业填）					☐ 是 ☐ 否	
	地 址				银行信用等级		
	联 系 人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单位职工总数				中心研发团队人数		
	研发团队中工程技术和工程设计人员				研发团队中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技术人员		
	注册资金（企业）		万元		资产负债率（企业）		%
	上年度研发投入		万元		上年度销售收入（企业）		万元
	中试基地面积（m ² ）				研发场地面积（m ² ）		
	仪器设备价值		万元		拟建工程中心建设方向		
	知识产权数量				其中：一类知识产权数量		

	近三年技术成果转化（高校、科研院所）： 1. 2. 3.
	近三年对外产学研合作项目（高校、科研院所）： 1. 2. 3.
	近三年自主获得的知识产权成果（高校、科研院所）： 1. 2. 3. 4.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要人员配置情况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一、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目的和意义

不超过 1000 字，可附页

二、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不超过 1000 字，可附页

三、依托单位已具备的基本条件

不超过 1000 字，可附页

四、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实施方案

不超过 1000 字，可附页

五、仪器设备清单及经费概算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主要用途	经费概算
经费合计				

六、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万元):			
来 源		预 算 金 额 (万元)	比 例 (%)
学院拨款			
自 筹	地 方		
	依托单位		
合 计			

依托单位意见

依托单位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七、附件

附财务预算报表、合作协议等证明材料或复印件。

真 实 性 声 明

我单位对所申报的*****提供的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依托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组建方案》

编 制 大 纲

一、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组建方案摘要（1000 字左右）

二、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 本领域在国民经济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
2. 国内外技术发展状况、产业发展状况与市场分析；
3. 本领域当前急待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
4. 本领域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5. 建设工程研究中心的意义与作用。

三、申报单位概况和建设条件

1. 申报单位概况；
2. 拟工程化、产业化的重要科研成果及其水平；
3. 技术队伍及专业主要带头人概况；
4. 现有基础条件。

四、主要任务与目标

1.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主要发展方向；
2.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主要功能与任务；
3.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发展战略与经营思路；
4.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近期和中期目标。

五、管理与运行机制

1.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的机构设置、职责和运行机制;
2. 队伍、编制及专业、技术主要带头人概况;
3. 与相关企业、科研单位、院校的关系。

六、组建方案与投资估算

1.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建设地点、内容、规模与方案;
2. 申报单位及参建单位提供的配套与支撑条件;
3. 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建设投资估算;
4. 资金筹措方案。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初步分析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九、提供附件

1. 依托单位组建工程研究中心的协议;
2. 工程研究中心章程（合法经营文件）;
3. 前期科技成果证明文件;
4. 其他配套证明文件等。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培育基地申报情况表

申请单位： (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手机）：

序号	申请平台名称	主要依托单位	研发基础条件	建设地点	研究中心负责人	负责人联系方式（手机）
1						
2						
3						

注：1、研发基础条件填报模板：总人数××人，其中专职科研人员××人，相关研发设备原值××万元，相关研发场地面积××平方米，主持或承担国家和省科研计划××项，制定行业标准××项。

2、建设地点具体到教学或办公楼号。

真 实 性 声 明

我单位对所申报的*****提供的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依托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组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重点实验室 培育基地申报书

专业类

组建实验室名称:

专业分类:

所属领域:

依托单位: (盖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 (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

填报时间:

填 写 说 明

1. 凡依托高校、科研院所组建河南省重点实验室的单位须填写此申报书。

2. 申报书所列内容须据实填写，表达应明确、完整、严谨、扼要（外文名词要同时用中文表达），保证材料真实性。

3. 申报书中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请按照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填写。

4. 申报书所列内容是签订任务书的重要依据。

5. 若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申报书一律用 A4 纸正反打印，总页数不超过 200 页。胶装成册，一式五份报送科技厅。

6. 所有申报材料恕不退还，请注意存留。

第一部分：实验室基本信息表

基本情况	实验室名称			
	研究领域所属的主要专业			
	现有实验室面积 (m ²)		现有仪器与设备总值 (万元)	
	依托单位		主管单位	
	现有实验室名称		现有实验室对外开放时间及年限	
主要研究方向及研究内容	(限 300 字)			
预期达到的目标或成果形式	(论文发表收录, 获权专利和著作, 承担各类项目和获得奖励, 培养人才及举办会议, 技术开发、转移、成果转化, 开展科技公共服务等情况, 限 300 字)			

学术交流	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次）				参加全国学术会议（次）				参加全省学术会议（次）			
学术队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位	职称/荣誉称号	专业	研究方向	所在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实验室负责人											
	类别（人）		合计	正高级职称		高级职称		博士生导师	博士	硕士		
	固定人员											
	客座人员	国内										
		国外										
	合计											
承担科研项目	项目级别		项目数量（个）					获资助经费（万元）	项目数量合计（个）	获资助经费总额（万元）		
	国家级		863 项目									
			973 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									
			基地专项									
			其他项目									
	省部级											
其他												
研究成果	公开发表论文（篇）				在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篇）				被 SCI/EI 收录（篇）			
	出版学术专著（部）				成果转让或采用（项）				直接经济效益（万元）			
	国家级奖励（项）				省部级奖励（项）				其他奖励（项）			
	授权专利											

注：数据报告期：近 5 年的数据，并与编写提纲附件数据一致。

第二部分：实验室组建情况（编写提纲）

一、组建实验室的目的、意义（包括实验室建成后对国家、河南省和依托单位的作用、贡献等）

二、国内外该专业（领域）最新进展，发展趋势、应用前景，国内该专业（领域）省部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建设情况

三、实验室研究方向、主要研究内容

四、实验室现有研究工作的基础、水平（国内外影响和地位；近5年承担的重大科研任务和取得的代表性科研成果；在推动专业、产业发展、解决经济和社会发展重大关键问题等方面的贡献）

五、实验室科研队伍状况及培养人才的能力（队伍规模和结构的总体情况、实验室负责人、学术委员会主任和学术带头人的简介及其代表性成果，吸引和稳定高水平人才的政策、措施，青年科技人才培养情况等）

六、实验室已具备的科研条件（科研用房、科研仪器设备、科研配套设施等方面综合阐述）

七、实验室开放合作与运行管理（国内外交流合作、日常运行管理、人员聘用及流动、仪器设备管理与使用、管理办法等）

八、实验室建设主要工作规划、预期目标与水平（五年发展目标 and 远期发展目标，从研究内容、科研条件、人才队伍建设、开放合作与运行管理等方面阐述）

九、组建实验室经费预算

十、实验室依托单位意见（包括配套经费和运行费支持额度等）

十一、主管单位意见

附页 1：实验室人员名单（含固定人员和客座人员，分研究方向列出姓名、性别、出生年月、职称、专业、研究方向及单位等主要信息，研究、技术和管理人员分别排列，客座人员请备注）

附页 2：实验室预购主要仪器设备清单（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原价值及合计等）

附页 3：实验室近 5 年来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清单（项目名称、项目来源、项目编号、起止时间、项目经费、负责人、参加人员等）

附页 4：实验室近 5 年来主要获奖清单（获奖名称、获奖等级、授予部门、获奖人员、获奖时间等）

附页 5：实验室近 5 年来主要学术专著、论文、发明专利、省部级成果鉴定等科研成果清单（题目、类型、时间、作者、水平等）

附页 6：实验室近 5 年来开放课题及国内外合作项目清单（项目名称、项目来源、项目编号、起止时间、负责人、合作单位、参加人员等）

附页 7：现有市级或部门重点实验室的批复文件

附页 8：支撑材料

真 实 性 声 明

我单位对所申报的*****提供的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依托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 建设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 _____

工作室职业（工种）_____

申报大师姓名_____

申报大师职业技能等级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二 0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名称										
负责人		办公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传真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技能大师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从事职业（工种）					职业技能等级					
工作室地点					工作室面积					
工作室基本设施										
技能大师工作业绩、获省部级以上奖励或国家专利情况、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 （可另附页）										

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现有优势	
专业群或专业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	
工作室计划目标	

申报单位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行政 部门 审核 意见	大师工作室管理办公室意见	学院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省级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建设方案

工作室名称：_____

依托单位：_____

所属专业领域：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设方案编提纲

- 一、省级大师工作室培育基地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 二、申报优势和现有基础条件
- 三、主要任务与建设内容
- 四、管理与运行机制
- 五、保障制度
- 六、预算支出
-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初步分析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九、提供个人荣誉、相关成果与合作单位资质等附件

真 实 性 声 明

我单位对所申报的*****提供的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依托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联合企业或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